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44

填报人：胡建平

联系电话：37933126

填报日期：2024 年 5 月 28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以及省、广州市的教育法律、法规、规章和教育方针政策；草拟教育管理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拟订本区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负责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战略研究，会同有关部门规划、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布局调整，负责教育事业相关数据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3）负责全区学前教育、中小学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和社区教育事业与发展的统筹管理工作；指导学校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和办学体制、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指导学校进行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和教材建设；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指导本区成人文化教育、社区教育、职工教育和农民文化技术教育工作；指导本区教育招生考试工作。

（4）规划、指导和协调教育系统的科研、科普工作；组织、指导教研机构和学校开展教育教学研究；指导学校开展奖学、助学和勤工俭学工作；指导学校后勤工作和校办产业工作。

（5）负责全区教育系统安全保卫、政治保卫、综合治理、信访、维护稳定、突发事件应急工作；指导学校的安全生产和管理工作。

（6）指导学校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德育工作、社团工作、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科技教育、环保教育、国防教育和宣传工作；组织、指导本区高中阶段学校(含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军事训练工作；指导、管理教育系统与国际和港、澳、台地区的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指导推广普通话和文字规范工作。

(7) 规划、协调教育信息化工作，指导学校电化教育、教育技术装备、实验室和图书馆建设，指导教材和教学用书及资料的选用工作，负责教育系统政府采购的监管工作。

(8) 负责督政、督学工作，承担教育执法的相关工作，对镇（街）人民政府的教育工作以及教育指导中心和学校的工作进行指导、检查、评估和监督，对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进行检查、监测。

(9) 负责统筹管理本区教育经费；指导和监督教育系统各单位经费的执行和使用情况；指导学校的基本建设和财务管理工作；指导和监督区教育系统的内部审计工作，对局属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审计监督。

(10) 负责全区教师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教师资格制度；规划、指导各级各类学校校长、教师、教育行政干部和专家队伍建设工作，规划、指导教师的培养培训工作；推进学校人事制度改革。

(11) 指导实施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成人高等教育招生考试、自学考试、高中学业水平测试、初中学业考试工作。

(12) 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管理各级各类民办教育，规范民办教育办学秩序，促进民办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13) 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做好本系统的宣传、统战（含对台、侨务、民族宗教、党派等）工作。

(14) 指导教育系统工会、共青团、少先队、妇女等群众组织，支持这些组织依据法律、章程独立开展工作，充分发挥各自作用。

(15) 赋予教育局党组负责的本教育系统的党建和干部管理工作。

(16) 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上级教育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2. 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 根据《广州市从化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转发<广州市从化区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从编字〔2015〕9号）文件精神，设立广州市从化区教育局（简称区教育局），为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根据教育部门职责，区教育局设8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基础教育科、职业成人与民办教育科、组织人事科、财务基建科、教育督导室、纪检监察审计室、安全保卫科。

所属预算编制单位: 2023年预算包括区教育局行政机关1个、广州市从化区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参公事业单位1个和事业单

位 42 个。

序号	预算编制单位名称
1	广州市从化区教育局
2	广州市从化区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3	广州市从化区教师发展中心
4	广州市从化区从化中学
5	广州市从化区第二中学
6	广州市从化区第三中学
7	广州市从化区第四中学
8	广州市从化区第五中学
9	广州市从化区流溪中学
10	广州市从化区第七中学
11	广州市从化区流溪小学
12	广州市从化区启智学校
13	广州市从化区河滨小学
14	广州市从化区西宁小学
15	广州市从化区雅居乐小学
16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从化实验小学
17	广州南方学院附属小学

序号	预算编制单位名称
18	广州市广播电视大学从化分校
19	广州市从化区职业技术学校
20	广州市从化区青少年业余体校
21	广州市从化区幼儿园
22	广州市从化区第二幼儿园
23	广州市从化区第三幼儿园
24	广州市从化区吕田中学
25	广州市从化区良口中学
26	广州市从化区教育局北片教育指导中心
27	广州市从化区桃园中学
28	广州市从化区灌村中学
29	广州市从化区河东中学
30	广州市从化区教育局城东教育指导中心
31	广州市从化区太平中学
32	广州市从化区太平第二中学
33	广州市从化区神岗中学
34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从化实验中学
35	广州市从化区教育局太平教育指导中心

序号	预算编制单位名称
36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中学
37	广州市从化区教育局城西教育指导中心
38	广州市从化区鳌头中学
39	广州市从化区民乐中学
40	广州市从化区龙潭中学
41	广州市从化区棋杆中学
42	广州市从化区教育局鳌头教育指导中心
43	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从化实验小学
44	广州大学附属中学从化实验学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本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中央、省、市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区委区政府及上级教育部门工作要求，深入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对教育工作的集中领导，用好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关键一招，重点在优质均衡发展、学位有效供给、教学质量提升、师资专业建设上聚力攻坚，促进基础教育多学段、各环节全面提升。2023年本部门完成的主要工作任务有：

1. 党的领导持续加强

全面抓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等工作。多次召开局党组

会议讨论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扎实开展基层党组织（含“两新”党组织）和党员评星定级考核，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学校党建工作。开展主题教育，增强党员理论素养，深入调研，认真检视整改，为从化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政治保障。

2. 教育资源持续优化

“从化区中小学校基础设施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中期调整后剩余政府投资项目9个，其中5个项目已立项，2个已开工建设。广州市六中（从化校区）学校已于2023年9月如期开办。新开办2所公办幼儿园和整体搬迁1所公办幼儿园，增加公办学前教育学位630个，新开办3所民办幼儿园，新增民办学前教育学位630个。以推进广州市基础教育强基提质“2+2+1”帮扶行动工作为契机，遴选6所中小学加入天河区优质教育集团；遴选4所中小学与天河区优质学校结成结对帮扶学校，借助天河区优质教育资源的帮扶，促进我区中小学办学质量快速提升。推动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各项工作，不断完善各项指标。

3. 集团化办学成果日渐丰硕

全区初中学校均纳入集团化办学；全区小学按指导中心管辖范围划分为10个学区，实施学区化办学，以集团化办学、学区化办学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2023年11月，广州市从化区流溪中学教育集团被遴选认定为广东省第三批优质基础教育集团培育对象。深入推进12个幼儿园教育集团办学工作，进一步优化集团管理机制，强化集团内教师的培养培训，不断提升幼

儿园集团办学工作水平和各成员幼儿园办学质量。完善特殊教育保障机制，2023年4月，成立区特殊教育资源（指导）中心（设在区特殊教育学校）以及15个片区与学校特殊教育资源（指导）中心。

4. “双减”工作扎实推进

切实落实“双减”提质增效工作，优化区本资源和“爱种子”教学范式，开展新课标理念下“爱种子”教学评一体化课堂新范式课例研讨与展示活动；举办第二届从化区中小学教师优质课评比展示活动，积极开展“2+2+1 天河+从化”教研联动行动”。通过集体调研、片区专项调研、学科调研等加强了对学校、教师“双减”作业设计与实施的管理和指导。加快推进学校“舒适午休”设施设备配置改造工作，截止2023年12月，午托学生中能“平躺睡”学生为32521人，占午托学生的99.55%。继续加大校外教育培训整治力度，开展联合执法或专项整治行动，今年以来累计出动执法人员1420人次，联合执法检查35次，暗访24次，发出整改通知书7份，整改问题98项，拆除违规广告3处。审批了21家非学科类培训机构。

5. 师资建设强化提升

开展师德集中学习教育工作，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和党员教师作用，使教师党支部成为涵养良好师德师风的重要平台。加大网络巡课的力度，强化全区网络视频巡课工作，监督教师做好课堂常规、落实教学任务、提升课堂教学质量。做好优秀教师选树宣传，选树一批区中小学师德师风建设优秀学校。开展2023年“十大最美教师”、“十大最有爱心团队”评选活动和师德师风建设月活

动，表彰一批师德师风建设优秀学校、师德优秀个人。2023 年前三季度分别赴湖南师范大学、华南师范大学、西南大学和从化本土设点招聘，截止 2023 年 12 月已招聘新教师 198 人。摸查各学校教师缺口和紧缺学科，组织城区优秀教师到薄弱学校或乡村学校进行支教交流。持续加强名师队伍建设和实施骨干教师培养计划。切实推进多项教师培训工作，提升我区教师专业素养。

6. 五育并举融合发展

以“1+N”模式推进特色化建设，举办从化区中小学劳动教育现场会等系列活动，深入推进“爱心”教育工程、智慧阅读等工作。国防教育特色日益彰显，河东中学、流溪小学、龙潭中学被教育部、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认定为中小学国防教育示范学校。思政课一体化共同体持续发展，广东水利电力技术学院与区 8 所中小学的广东省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高校与中小学校共建”项目获广东省教育厅立项。进一步深化中小学劳动教育，优化劳动教育课程体系，提升劳动骨干教师实践能力，完善劳动教育课程资源库建设，提炼劳动教育评价从化新模式。积极开展各类心理健康教育评选活动，全面推广宣传心理健康教育知识，为全区中小学生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7. 保障能力持续加强

全面排查安全隐患，本年度校园安全检查我区出动检查人员 3241 人次，全覆盖检查全区学校。加强安全宣传教育，全区中小学开展校内宣传教育活动约 590 场、印发至家长一封信约 200 万份、发送至家长提醒短信约 210 万条、悬挂横幅约 900 条。落细落实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把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作为学校

法治教育的重要内容纳入教学计划，落实法治教育课，对不同年龄段的未成年人进行预防违法犯罪教育。

8. 做好政府督导履职工作

推动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的各项工作。指导鳌头镇的省教育强镇复评工作指导和迎评工作，鳌头镇以“优秀”的评价通过广东省教育强镇的评前视导。做好对中小幼学校的督导工作，落实常规督导和专项督导。

9. 科体艺教育特色更明显

积极推进中小学科学教育，通过开展科学教育兴趣小组、院士专家进校园、观看“天宫课堂”、组织教学研讨等方式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雅居乐小学、神岗中学被评为中国科学技术馆《科技馆里的科技课》全国示范校。进一步规范体育课程设置，扎实推进校园体育管理机构建设。以活动为平台，为学生搭建阅读和美育展示舞台，落实智慧阅读，持续开展“同读一本书”“摆渡船”阅读项目，“从化区中小学乡村美育实践活动”。

10. 大力推进职业教育及成人社区教育

配合做好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工作，同时规范区职业技术学校课程改革、实习生就业指导工作。大力抓好区社区学院、7所社区学校、252个社区教育学习点、13间工疗站教育渠道，组织实施包括养生保健、演讲、心理健康等公益课程，累计培训8万人次。成立了区老年干部大学和老年教育体验中心，组织实施了包括健身、瑜伽、书法、合唱等公益课程和公益讲座100多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以保障年度总体工作和各项重点工作

开展为主。围绕聚焦聚力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深化教育事业改革发展等工作，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目标见下表：

序号	绩效目标	目标值
1	扩大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学位供给	提高全区适龄儿童毛入园率；新增公办幼儿园学位 210 个；保障公办幼儿园在园人数占比达到 50%以上，保障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数占比达到 85%以上。
2	解决被撤并学校校车政府购买服务	为保障农村小学生上学安全，解决学校布局调整后被撤并农村公办小学、上学路程达 3 公里以上的走读生的上学交通问题，建立学生上学交通安全保障体系。
3	稳定并加强师资队伍建	招聘优秀高学历大学毕业生，每学年区域内参加交流轮岗的教师和校长人数比例分别不少于 5%。实施教育名家、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工作室，由名家示范带动、专业引领，稳定山区教师队伍，均衡师资水平。
4	开展教育改革，推动教科	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从化教育教学改革、服务教师素质能力提升；持续提升教科研训工作的社会服务能力。
5	落实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学位补贴经费	购买学位服务所需经费参考小学生每人每年 5000 元、初中生每人每年 6000 元标准，由市、区财政部门按现行财政管理体制确定的市区分担比例予以安排。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总收入 307989.72 万元，总支出 307561.97 万元（见表 1）。

2. 部门预算收入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收入 307989.72 万元（见表 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9456.05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8533.67 万元。

3. 部门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预算 307561.97 万元，支出 307561.97 万元，预算完成率 99.86%（见表 2）。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221124.38

万元，支出 221124.38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项目支出预算 86865.34 万元，支出 86437.60 万元，预算完成率 99.51%。

年中预算调剂调整 11821.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0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11821.5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从府 3 届 55 次〔2023〕第 14 号）追加一般公共预算公办幼儿园保教费收入“办学经费”项目 6165.52 万元、二是广州市第六中学（从化校区）工程项目增加 5656.07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不足，项目推进较快，急需安排。

1）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具体如下

2023 年，年度预算 221124.38 万元，支出 221124.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见表 3），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96677.5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286.3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154.67 万元，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5.78 万元。

2）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具体如下

2023 年度预算 86865.34 万元，支出 86437.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1%（见表 4）。主要项目如下：

（1）解决被撤并学校校车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预算安排 2054.48 万元，支出 2054.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为我区 5 镇 2 街 140 多条行政村中 43 所公办小学，上学路程达 3 公里以上的走读生解决上学交通问题，接送农村公办小学学生的校车 168 辆，服务行驶路线 340 多条，站点 520 多个，接送学生达 14600 多人。同时，为确保校车服务安全运营，加强校车安全管理，严查违规运营校车。

（2）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专项经费项目预

算安排 3481.42 万元，支出 3481.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我区 50 所学校（其中小学 38 所，中学 12 所）提供营养改善服务，我区实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后，农村学生身高、体重、营养等情况逐步改善提升，达到为学生健康成长奠定坚实基础预期绩效目标。

（3）中小學生校内课后托管服务补助经费项目预算安排 2587.69 万元，支出 2587.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为我区 67 所学校开展课后托管服务提供保障。

（4）广州市第六中学（从化校区）项目项目预算安排 19728.68 万元，支出 19728.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工程总进度 99.5%（含采购材料、设备），项目累计完成产值约 51976.76 万元。保障广州市第六中学（从化校区）在 2023 年 9 月正式开学。

4. 上年结转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本部门上年结转资金 8340.06 万元，结转项目主要有城乡义务教育免课本费补助、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环卫保洁专项补助经费（穗财建 2021）110 号）-区教育局城东指导中心 2022 年环卫公厕补助经费、基础教育转移支付专项（2022 年市补助）穗财教〔2021〕169 号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随班就读、附设特教班、送教上门学生（2022 年市补助）（穗财教（2021）169 号）直达资金、义务教育民办学校学位补贴追加资金（2022 年市补助）（穗财教（2022）89 号）。结转资金支出 8221.3 万元，执行率 100%。

5.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年度预算 56.5 万元（见表 5），支出 5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具体如下：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 0%，完成预算的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56.5 万元，支出 56.5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 100%，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56.5 万元，支出 5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部门机关及所属 25 个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3 辆（其中特种用车 0 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 0%，完成预算的 0%。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餐饮、住宿、交通等。

6. 行政经费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安排行政经费年度预算 1245.27 万元，支出 1245.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见表 5），主要用于保障本部门 2 个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7.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非税收入预算 14699.16 万元，已缴国库（区本级收入）8533.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按收入类别分，一般公共预算 6165.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8533.66 万元。按收入项目分，专项收入 0.00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8533.66 万元，罚没收入 0.29 万元。本部门征缴的非税收入严格按照“收支两条线”的管理要求，已全额上缴国库。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广州市从化区财关于印发从化区 2023 年度绩效考核“预算及财政管理工作”专项考核方案的通知》，进一步提升财政支出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水平，按照突出资金“效率与效果并重”，保证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原则。

一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按照谁申请预算、谁申报目标，谁审核预算、谁审核目标，明确各预算单位的主体责任，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落实专人负责，注重协调配合，确保科学合理设定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绩效目标编制与预算编制同步布置、同步申报、同步审核。绩效运行与预算执行同步监控、同步调整。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包括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

二是跟踪监控绩效运行。根据《广州市从化区财关于印发从化区 2023 年度绩效考核“预算及财政管理工作”专项考核方案的通知》，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运行和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

通过绩效运行信息采集、汇总，及时掌握财政资金支出进度和绩效目标实施情况，发现存在问题和原因，及时督促整改，为确保部门整体和项目如期完成绩效目标奠定基础。

三是组织实施绩效评价。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织实施绩效评价，按照“单位全面自评、部门部分复核和重点评价”的方式，要求所有预算编制单位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自评。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了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我局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和分析评价等内容，我局按照区财政局绩效评价规程要求，第一阶段为前期准备，我局明确各科室及各部门责任，确定评价范围；第二阶段为业务部门自评，根据上一阶段任务布置，各科室及各部门按照要求展开自评工作，并将评价结果报财务基建科；第三阶段为部门整体评价，并出具评价报告，财务基建科在各部门自评的基础上，综合整理后形成自评报告。

2023年，根据局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围绕省围绕聚焦聚力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深化教育事业改革发展等工作，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

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根据《广州市从化区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4 年广州市从化区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和标准，依照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状况和分析，我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方面：①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学前教育资助项目、普通高中学生助学金及中职学生助学金等补助类项目资助人数完成率年度目标值为 95%，年度实现值为 99%，得 2 分。②设施设备采购完成率年度目标值为 100%，年度实现值为 100%，得 2 分。③工程监理覆盖率年度目标值为 100%，年度实现值为 100%，得 2 分。④举办活动完成率年度目标值为 100%，年度实现值为 100%，得 2 分。⑤提供学位达标率年度目标值为 100%，年度实现值为 100%，得 2 分。⑥教师招聘完成率年度目标值为 95%，年度实现值为 88%，得 0.5 分。未能完成的原因一是部分考生放弃入职，没有替补；二是部份职位不具备开考条件。⑦培训人数完成率年度目标值为 90%或以上，年度实现值为 82%，得 1.5 分。未能完成的原因是工作和学习矛盾造成个别学员无法参加培训。

质量指标方面：①质量合格率年度目标值为 100%，年度实

现值为 100%，得 2 分。②工程验收通过率年度目标值为 100%，年度实现值为 100%，得 2 分。

时效指标方面：①补助及时发放完成率年度目标值为 100%，年度实现值为 99%，得 0.5 分。未能完成的原因是义务教育生活困难补助 2023 年还有 46 人次未发放完，原因是学生的银行卡信息错误导致发放不成功。②开设课程完成率年度目标值为 100%，年度实现值为 100%，得 2 分。

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方面：①工程施工过程中安全事故发生次数年度目标值为 0 次，年度实现值为 0 次，得 2 分。②学校正常运作率年度目标值为 100%，年度实现值为 100%，得 2 分。③政策受惠学校覆盖率年度目标值为 100%，年度实现值为 100%，得 2 分。④政策受惠学生覆盖率年度目标值为 100%，年度实现值为 100%，得 2 分。⑤教学名师占比年度目标值为 10%，年度实现值为 10%，得 2 分。⑥仪器投入使用率年度目标值为 95%或以上，年度实现值为 100%，得 1 分。⑦培训有效性年度目标值为 90%或以上，年度实现值为 100%，得 1 分。⑧补助资金违规使用次数年度目标值为 0 次，年度实现值为 0 次，得 2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方面：①受惠学生满意率年度目标值为 90%或以上，年度实现值为 90%，得 1 分。②有效投诉数年度目标值为 0 次，年度实现值为 0 次，得 2 分。③培训人员满意度年

度目标值为 90%或以上，年度实现值为 90%，得 2 分。④家长满意度年度目标值为 90%或以上，年度实现值为 90%，得 1 分。

3.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本部门 2023 年部门全年预算金额 307989.72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 307561.97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99.86%。因受财政政策影响，部分项目推进未达到预期形象进度，该项自评得 9.9 分。

（三）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方面

根据《广州市从化区预算绩效事前评估审核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对新增由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不需要开展立项预算评估的项目（政策）依规报送材料给区财政开展事前评估审核。2023 年预算均为持续项目或继续实施项目，无新增项目，得 3 分。

2. 预算执行方面

①结转结余率方面，本部门 2023 年部门全年预算金额 307989.72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 307561.97 万元，结转结余 427.75 万元，结余结转率 0.14%，得 2 分。②财务管理合规性方面，本部门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 2 分。

3. 信息公开方面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方面，本部门预算、决算能按规定内容、

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得 2 分。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方面，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能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2023 年预算本部门目标和项目目标已随部门预算公开而公开，得 2 分。

4. 绩效管理方面

①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方面，本部门出台了《广州市从化区教育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明确了机关各科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得 5 分。②绩效结果应用方面，本部门能及时将重点监控整改情况反馈区财政局，能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区财政局，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能将评价结果与所属预算单位预算安排相结合，得 3 分。③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方面，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财政部门回退；本部门能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能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本部门能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能按要求组织下属单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能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 7 分。

5. 采购管理方面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方面，本部门采购意向能及时、完整的公开，得 2 分。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方面，本部门出台了《广州市从化区教育局教育系统内部控制制度（试行）》，得 1 分。③采购活动合规性方面，本部门无采购投诉处理，得 2 分。④采购

合同签订时效性方面，本部门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能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及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得3分。⑤合同备案时效性方面，本部门合同备案公开，能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得1分。⑥采购政策效能方面，本部门能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得1分。

6. 资产管理方面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方面，本部门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没有超过规定标准，得2分。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方面，本部门能能将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及时上缴，得1分。③资产盘点情况方面，本部门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得1分。③采购活动合规性方面，本部门无采购投诉处理，得2分。④数据质量方面，本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得2分。⑤资产管理合规性方面，本部门出台了《广州市从化区教育局机关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合规，得2分。⑥固定资产利用率方面，本部门2023年固定资产利用率达到100%，得2分。

7. 运行成本方面

①公用经费控制率方面，本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71609.89

万-82710.74 万) /82710.74 万 × 100%=-13% ≤ 0, 得 2 分。②“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方面, 本部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56.50 万元 ≤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56.50 万元, 得 2 分。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部分绩效目标和指标设定欠缺合理。小部分单位财务人员对项目工作管理与推进中涉及绩效指标尤其是部门整体绩效绩效指标的一些基础数据、信息资料没掌握或掌握不全面, 绩效管理质量不高, 结果应用不强。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的核心要素提炼不够, 指标内涵和数量不足, 未能全面反映项目绩效目标; 部分项目的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设置与工作任务匹配度不够。

(二) 部分单位绩效评价系统运用不熟练。由于今年首次使用绩效评价系统, 部分单位人员对如何操作系统理解不到位, 导致绩效自评工作开展受影响。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科学编制, 提高绩效目标和指标质量。我局将进一步要求各单位在充分论证和测算的基础上, 科学设定切实可行的绩效目标, 体现部门(单位)职能、发展规划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反映项目资金特点和实施内容, 涵盖投入、产出和效益等方面的目标任务, 提高指标设置与工作任务匹配度。

(三) 加强培训学习, 提高绩效管理水平。我局将加强宣传培训、强化学习和交流调研工作, 做好系统性绩效管理培训, 开展预算绩效学习交流, 实现业务再提升, 进一步健全完善相关绩

效管理制度。加强绩效系统操作培训，提高绩效自评效率。我局将加强组织各预算单位学习绩效自评操作系统，及时和区财政局反馈系统使用问题，提高绩效自评效率。